

新安洁环境卫生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4月20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结合通讯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2年4月10日以通讯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魏延田先生
- 6.会议列席人员：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会议召集、召开程序等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9人。

董事王光强因其他公务缺席，委托董事王啸代为表决。

董事王帅、李豫湘、罗雄、黄忠因疫情原因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21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1.议案内容：

公司《2021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1.议案内容：

公司《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2021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1.议案内容：

公司《2021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2021年度财务决算工作报告》

1.议案内容：

公司《2021年度财务决算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 审议通过《2022 年度财务预算工作报告》

1.议案内容：

公司《2022 年度财务预算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 审议通过《2021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1.议案内容：

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bse.cn/>) 披露的《2021 年年度报告》、《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2-042、043。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李豫湘、罗雄、黄忠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 审议通过《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1.议案内容：

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bse.cn/>) 披

露的《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2-044。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李豫湘、罗雄、黄忠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治理专项自查及规范活动相关情况的报告》

1.议案内容：

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bse.cn/>）披露的《关于治理专项自查及规范活动相关情况的报告》公告编号：2022-045。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2021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章程》、《新安洁环境卫生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后三年股东回报规划》就权益分派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目前的经营业绩情况，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的前提下，为积极与全体股东分享公司发展成果，合理回报广大投资者，公司拟以现有总股本 306,280,000 股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 0.36 元人民币现金（含税），预计共分派现金红利人民币 11,026,080 元。如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与目前预计不一致的，公司将维持分派比例不变，并相应调整分派总额。

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bse.cn/>）披露的《2021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编号 2022-046。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李豫湘、罗雄、黄忠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 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2 年度公司借款额度并授权董事长实施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保证公司生产经营和流动资金周转需要，提高融资效率，公司（含子公司）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21,000 万元的借款（授信）。提请董事会、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在授权期限内根据公司（含子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和资金需求择机实施上述额度内的借款（授信），代表公司与银行等相关机构签署相关文件。授权期限自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之日起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的实际借款金额、方式、利率、期限、担保要求等以公司与金融机构签署的相关合同为准。借款（授信）额度在授权期限内可循环使用。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 审议通过《关于关联方为公司及子公司借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保证公司生产经营和流动资金周转需要，提高融资效率，公司（含子公司）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总额度不超过 21,000 万元的借款（授信），由公司、公司的控股股东暄洁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者其他关联方为前述借款提供无偿担保。具体的担保要求、担保方、担保金额、担保期限等以公司与提供借款（授信）的银行协商和签订的合同为准。

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7.2.10第（五）条规定，该议案可免于按照关联交易的方式进行审议和披露。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批准报出公司2021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相关法律和法规要求，公司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依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对公司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2021年年度审计报告》，现将上述报告提交审核并同意批准报出。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bse.cn/>）的公司《2021年年度审计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李豫湘、罗雄、黄忠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批准报出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鉴证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相关法律和法规要求，公司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进行了核查，并出具了《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鉴证报告》，现将上述报告提交审核并同意批准报出。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bse.cn/>）的公司《募

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李豫湘、罗雄、黄忠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批准报出公司 2021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相关法律和法规要求，公司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1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进行了核查，并出具了《2021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专项说明》，现将上述报告提交审核并同意批准报出。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bse.cn/>）披露的《2021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专项说明》。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李豫湘、罗雄、黄忠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审议相关议题。会议提供网络投票。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bse.cn/>）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提供网络投票）》，编号 2022-041。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 2021 年年度报告的确认意见。

新安洁环境卫生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22 日